

e 活水



南灣福音基督教會 South Bay Evangelical Christian Church

[南灣福音基督教會 e 活水季刊第三期]

October 15, 2016



結果子

朱斯白

並且我們的人要學習行善，預備所需用的，免得不結果子。 提多書 3:14

使徒保羅死之前留給教會的三封書信，是有關於教會信仰的教訓，其中有兩卷書信是給提摩太，還有一卷是給提多。提多書都是講到信徒與教會，和信徒與主的關係。提多書第一章談到信徒與神的關係，第二章談到信徒彼此之間的關係，第三章前半部分談到信徒與不信的群體，和假師傅的關係，第三章後半則是講到教會首領之間的關係。

今天我們要談到提多書最末了的部分，第三章十二至十五節，講到教會首領之間的關係。在十二至十三節中，保羅請提多在兩件事情上幫他的忙；首先，保羅要提多到尼哥波立去見他，這是位於希臘半島北部的西海岸的一座城，保羅的目的是要提多離開他目前在克利尼島上的事工，打算要亞提馬和推基古前去接替提多的工作，如此提多就可以到尼哥波立去看保羅，並與他一起避寒過冬。從提多書中我們看不到這件事情的下文，但根據其他的歷史記載，使徒保羅就是在尼哥波立被羅馬人第二次抓到羅馬監獄，後來就在那裡被砍頭殉道。之前彼得也是被釘十字架而死。彼得上十字架，保羅被砍頭，是因為他們的身份不同。彼得是猶太人，保羅是羅馬人，照著當時的規定，十字架的刑罰不可以用在羅馬人的身上。我們的主耶穌是被十字架釘死的，若是祂不是猶太人，祂就不必死在十字架上。因為祂來是為所有人死，所以祂要死在最殘酷，最卑微的方法之下。

提多書 3:13 你要趕緊給律師西納、和亞波羅送行，叫他們沒有缺乏。保羅要提多離開克利尼島之前，先為律師西納和亞波羅送行，準備旅費，讓他們在旅途上沒有缺乏。保羅以此提醒教會事奉的人，對同工要好好的照顧，他們之前來到教會，現在要離開，若是知道他們需要旅費，就當為他們想辦法。這是保羅以牧者的心腸，對當時的人的一種提醒。亞波羅是旅行傳道人，而西納則是一位律師，在聖經其他處未曾有關於他的記載。保羅稱他為律師，那時律師的工作有兩個可能：一、是當時羅馬法庭的訴訟人，為人申訴，工作性質如同今天的律師。二、是摩西律法的專家，或熟悉希伯來律法的人。

提多書 3:14 並且我們的人要學習正經事業，預備所需用的，免得不結果子。保羅對當地克利尼教會一般的肢體的建議，要他們學習正經事業，也可翻譯成為學習行善。行善在聖經中只有一個意義，這也就是神對每個基督徒的心意。聖經中的行善，是指一個信徒順從聖靈的帶領，按照神的心意來行事和生活。一個順從聖靈帶領的基督徒必定會有美好的見證生活，盼望大家都能夠知道這句話的意義。一個好的基督徒不只是做好事、奉獻、幫助人的需要，重要的是無論在作任何事情都要有把握，要清楚這是聖靈帶領我們去做的。保羅提醒他們要提供教會的需要；在教會中許多的需要，並非傳道人一個人所能應付的，所以信徒們必須奉獻各人所有的恩賜。提到奉獻不要只有想到金錢的方面，教會的需要不只是在金錢，還有更大的需要；教會需要我們的恩賜，教會需要你來作同工。千萬不要只作星期日的基督徒，也不要只作奉獻箱的基督徒，而是要作全身投入神的事奉的基督徒。因為唯有所有的人奉獻出他們的恩賜時，才可以應付教會裡面各種的需要，這樣教會的弟兄姊妹才能夠結出屬靈的果子。

若是我們來到教堂時，看到牆壁上的破損卻無動於衷，而只注意到自己家庭中的破損之處。在神的面前卻說：神啊！你知道我是愛祢的。這樣的心態對嗎？為什麼神那麼喜歡大衛？大衛並不是一個好人，他做了許多不當的事，但是有一件事情，你我永遠都比不上他；大衛的心從來沒有離開神，當他自己住在香柏木的宮殿中時，他想到神的約櫃還在帳篷裡心中就難過。許多人可以享受舒服的生活卻沒有想到教會的缺乏。你能怪神鍾愛大衛嗎？神為何偏待某些人？神是最公平的，祂如此對待是絕對有理由的，若是你覺得神不愛你，可能是有許多當為神做的你卻沒有做。所以，一個基督徒當投身於教會的事奉，來應付教會一切的需要。

提多書 3:15 同我在一處的人都問你安。請代問那些因有信心愛我們的人安。願恩惠常與你們眾人同在。這是一般書信的問安的話，我想提醒大家特別注意這句話；請代問候那些因有信心愛我們的人安。這裡說明了一件事情，就是信與愛是不可分的，我們當問自己真的信神嗎？為什麼我不愛神？愛是從信來的，真正的信神就必定會愛神。不愛神，不愛神的兒女，是因為不信。如果真信，為什麼不愛神，也不愛弟兄姊妹呢？

加拉太書 5:5-6 我們靠著聖靈，憑著信心，等候所盼望的義。原來在基督耶穌裡，受割禮，不受割禮全無功效；惟獨使人生發仁愛的信心，才有功效。這段經文要常記在心…。親愛的弟兄姊妹，一個真正信主的人必定會愛人，也會愛所有的信徒與非信徒。不能愛神與愛人，是因為不信神，也不會去相信人。我們可以這個為準繩來衡量自己是不是真的信徒。你愛不愛神？若是不信神，能愛嗎？為什麼大衛那樣愛神？因為他信神，他心中從早到晚所想的都是這位他所信的神。我們捫心自問，從早到晚我們的心都在什麼地方？

提多書最後的那一節聖經提醒我們，要如何做一個真正的基督徒。我們要代問那些因有信心愛我們的人安。沒有信心的就沒有愛心，為什麼我們不愛傳道人？因為我們不信。為什麼我們不能愛弟兄姊妹？也是因為我們不信，以至於常常找別人的錯處，認為別人不值得我信。我們把人的錯誤當作不值得我們去愛的理由，因為他不是好人所以就無法愛他。不要忘記了，自己先要有信，才能愛神、愛人。要常常提醒自己，為什麼該做的不去做？為什麼在我眼中沒有幾個值得去愛的人？這是別人的問題還是自己的問題？假若聖經是可信的，那麼我們不能愛神、愛人，都是因為我們不信的原故。信並不是只放錢在奉獻箱中，即使在金錢上慷慨的奉獻，也不能證明我們是個有信心的人，必須要以愛的行為，以愛的行動來證實我們是信神的人。為什麼我不能愛？是否因為自己不是真信，或是根本不信？奉勸弟兄姊妹經常以此為測度來衡量自己。

求主幫助我們不斷反省自己的心，許多時候我們所誇耀的，所看重的只不過是外面的行為而已，但是神所看重的是我們裡面的心，就是能信神、信人、愛神、愛人。求主祝福我們的教會，幫助每一位弟兄姊妹都能夠在信心、愛心上不斷的長進，祝福這個教會，讓這個教會能夠快步的增長。





判斷與不論斷

李守榮

不可按外貌斷定是非，總要按公平斷定是非。約翰福音 7:24

1. 引言

今天這個信息的英文題目 “To Judge and Not To Judge”乍看是有些疑問。從邏輯上看，似乎是一個完全錯誤的命題 (proposition)。但是中文的題目就比較沒有問題。原因是「判斷」或是「論斷」，在原文或者英文裡面都是同一個字 (*krinō*, judge, 114x)，而這個字可以有相當廣的意思。同一個字，可以有「分辨 (*discern*)」、「判斷 (*judge*)」、「斷定 (*decide*)」、「論斷/批評 (*criticize*)」、「審判/定罪 (*condemn*)」、等等的意思。所以一個字在一句話裡面的意義，要從上下文來決定，不可以斷章取義。

在馬太福音 7:1 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這段經文裡面，耶穌要人不要論斷，不要 “judge”；但是在約翰福音 7:24 不可按外貌斷定是非，總要按公平斷定是非。耶穌又要人作公平的斷定，要公平的 “judge”。事實上不只耶穌有這樣似乎矛盾的說法，保羅也有類似矛盾的說法。保羅在羅馬書 14:13 所以，我們不可再彼此論斷，寧可定意誰也不給弟兄放下絆腳跌人之物。要人不要彼此論斷，不要彼此 “judge”；但是在哥林多前書 10:15 我好像對明白人說的，你們要審察我的話。保羅要人審察他的教導，要人 “judge” 他的教導。既然全部聖經都是神無誤的啓示，那麼當我們看見聖經裡似乎有矛盾的時候，我們就需要謹慎的思考。不要只看一部分聖經，要看全部聖經，要看全部的證據，才能正確的了解聖經。

其實從整體來看，我們知道人在世界上是不可能不作判斷的，事實上我們每天每時每刻都需要作各樣大大小小的判斷。其實耶穌和保羅都不是在說不要人作判斷，但是耶穌和保羅同時又要我們不要論斷。所以我們知道聖經上的教訓，簡單來說，就是要作正確的判斷，不要作不正確的判斷。神要人作正確的判斷，神不要人作不正確的判斷。不正確的判斷就是論斷、就是不合神心意的判斷。

那麼什麼是正確的判斷？什麼是不正確的判斷？這就是我們今天所要探討的內容。如果我們要辨別假鈔票，最好的方法是先認識真鈔票。所以我們也要先來探討如何作正確的判斷，然後來看為什麼耶穌不要我們作不正確的判斷。

2. 如何作正確的判斷

A. 二個要素：按照聖經與倚靠聖靈

1) 按照聖經

作判斷是要根據一個標準的。在人的內心裡作標準的是什麼？就是所謂的良心。有些人說我一生都是憑著良心行事為人，保羅在使徒行傳 23:1 保羅定睛看著公會的人，說：「弟兄們，我在神面前行事為人都是憑著良心，直到今日。」也這樣說。在市場買東西所用的標準，就是磅秤。其實良心就像在市場的磅秤一樣，有兩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內部的功能，通常就是一個彈簧 (spring)。第二個部分是磅秤上面的刻度。磅秤的功能壞了，固然是沒有用；磅秤上沒有刻度，或者刻度不準確，也是沒有用的。

照聖經的說法，人的良心，在沒有信主之前，是沒有功用的，就像磅秤裡的彈簧壞了一樣。提摩太前書 4:2 這是因為說謊之人的假冒；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熱鐵烙慣了一般。可是一個信主的人，他的良心的功能雖然恢復了，但是他的良心的標準，卻仍然像磅秤上面的刻度，不一定是準確的，而是還需要用聖經的標準來校正 (calibrate) 的。一個剛信主的人，他的思想與理念 (worldview) 仍然是舊人的思想與理念，需要假以時日，追求認識神，才會漸漸與聖經的標準相合。今天在座的，大部分都是信徒，所以我們裡面良心的功能，都已經恢復了。但是我們良心的刻度，仍然需要校正。所以，我們如果要能作正確的判斷，首先要明白聖經，熟悉聖經，按照聖經的標準來判斷，而不是按照世界的標準來判斷。

2) 倚靠聖靈

要判斷一件事或是一個人，單有客觀的標準是不夠的，還需要對於相關的因素有全盤而且深入的了解。這對於任何人來說，都是幾乎不可能的事，因為人不是像神一樣全知，更是不能預知將來的。所以只有神的聖靈，才能帶領人作正確的判斷，因為聖靈參透萬事，

而且神藉著聖靈來指示我們如何判斷。哥林多前書 2:10 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因為聖靈參透萬事，就是神深奧的事也參透了。我們尋求聖靈帶領的方法，就是藉著禱告，藉著與神有來往。就好像你要知道另外一個人的想法，你一定需要與那個人有交談、有溝通。禱告就是我們與神談話，將我們的問題告訴神，神也會藉著聖經的話，或者藉著祂的作為，來回答我們。

B. 一個原則：靈命成長

我們看了前面這兩個作正確判斷的要素，發現其實要作正確的判斷，必須要靠讀經與禱告。這也正是靈命長進的途徑。一個小孩子是不能作出最好的判斷，要長大成人以後，等到知識經歷方面都成熟之後，才能作較好的判斷。在屬靈的事情上也是一樣。哥林多前書 3:1 弟兄們，我從前對你們說話，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在基督裡為嬰孩的。初信主的人，聖經中明說，是屬靈的嬰孩。是無法作正確的判斷的。所以需要追求靈命成熟，才能作更正確的判斷。在屬靈的判斷上面，越是靈命成熟，就越能作正確的判斷。通常信徒的問題是：擁有很多世界上的知識和經歷，能在世俗的事上作正確的判斷；但是屬靈的生命不見得成熟，所以沒有辦法在屬靈的事上作正確的判斷。另一方面，嚴格說我們沒有一個人可以自稱是靈命成熟的，所以每一個人都不要自以為屬靈，我們要在神面前謙卑尋求聖靈的帶領。

我們明白作正確判斷的方法與途徑之後，要能夠達到這樣的目標，是一生在神面前的學習、一生屬靈的追求。我們沒有一個人能夠有把握自己的判斷是一定對的，只有神的判斷才是絕對正確。這也就是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4:3-5 我被你們論斷，或被別人論斷，我都以為極小的事；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但判斷我的乃是主。所以，時候未到，什麼都不要論斷，只等主來，他要照出暗中的隱情，顯明人心的意念。那時，各人要從神那裡得著稱讚。所說的，也是雅各在雅各書 4:11-12 弟兄們，你們不可彼此批評。人若批評弟兄，論斷弟兄，就是批評律法，論斷律法。你若論斷律法，就不是遵行律法，乃是判斷人的。設立律法和判斷人的，只有一位，就是那能救人也能滅人的。你是誰，竟敢論斷別人呢？所說的。

另外一方面，我們須要知道靈命成長包含能作正確的判斷，但是能作正確的判斷不是靈命成長的全部。

C. 一個基礎：敬畏神

靈命成長的基礎是什麼？就是認識神。約翰福音 17:3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認識神的基礎是什麼？就是敬畏神，將神當神，將神的話當作神的話。敬畏神是知識和智慧的開端。箴言 1:7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箴言 9: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詩篇 111:10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凡遵行他命令的，是聰明人，耶和華是永遠當讚美的。)。有智慧的人是能作正確判斷的人。

D. 一個態度：自我審察

當我們遵照前面說的：敬畏神，經常默想神的話語，經常禱告尋求聖靈帶領的時候，我們的靈命就能長進，我們也就更能得到從神來的智慧作正確的判斷。在今天馬太福音第七章的經文裡面，還有一些關於作判斷的提醒，特別是當我們要判斷另外一個人的時候，要注意的事：

1) 有正確(客觀)心態

馬太福音 7:3-4 為什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對你弟兄說：『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加拉太書 6:3-4 人若無有，自己還以為有，就是自欺了。各人應當察驗自己的行為；這樣，他所誇的就專在自己，不在別人了，我們一方面看見弟兄眼中的刺，但是另一方面也要察覺自己眼中有梁木，我們需要秉持客觀的態度。什麼是客觀的態度？就是不憑自己主觀的看法，而是尋求神的看法，要根據聖經的標準來衡量、來判斷。

2) 先分辨自己

馬太福音 7:5 你這假冒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後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哥林多前書 11:31 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就不至於受審。

我們並非不可以去掉弟兄眼中的刺，但是在我們這樣作之前，先要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我們如何能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我們常常對自己的認識都不完全，這就需要依靠禱告尋求聖靈的光照。

3) 不憑一己之見

在馬太福音十八章裏，談到作正確判斷的原則。有的時候，一個決定若是關乎到一個群體，就不該照著一個人的判斷，神有時不是只藉著一個人來顯明祂的心意。馬太福音 18:19-20 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因為無論在那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提到兩個人同心合意的求，父就成全；兩三個人奉主的名聚會，主就同在。這段聖經常常被誤解成：若有兩三個人禱告，神就一定會聽，那麼難道一個人禱告神就不聽嗎？正確的意思是：當兩、三個人同心合意禱告，尋求神的心意的時候，神就向他們顯明。所以有的時候神的心意，不是只向著一個人顯明，而是對著一群同心合意禱告尋求的人顯明。就如同一個好的醫生，要作重大的診斷或者決定的時候，不是只倚靠自己的判斷，必定會找一些其他的醫生或是專家來會診。所以我們如果在神面前有一個謙卑的態度，就不會在重大的決定上獨斷逕行，而能與清心禱告主的人一同尋求神的帶領。提摩太後書 2:22 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

3. 不要作不正確的判斷

聖經裡面的教訓常常是兩面的，一方面有正面的教導，叫我們要如何行；但是另一方面也有負面的教導，叫我們不可以作什麼樣的事。在聖經裡幾乎到處都是這樣正、負面的教導。例如：在靈命長進的事上，我們一方面要隨從聖靈，結出聖靈的果子，被模成像主耶穌的樣式；另一方面，警告我們不要隨從肉體，繼續行屬肉體的事，以致不能承受神的國。加拉太書 5:16-18 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因為肉體和聖靈相爭、聖靈和肉體相爭，因為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但你們若被聖靈引導、就不在律法以下。

馬太福音 7:1-2 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也必怎樣被論斷；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耶穌要我們不要隨意論斷，隨意作出不正確的判斷。因為論斷的人，必定被論斷。對於這一節聖經常被理解為；一個常常論斷批評人的人，也會常常

被人批評論斷。其實這裏的意思，是說一個隨意作不正確的判斷的人，要被神審判。哥林多前書 11:31-32 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就不至於受審。我們受審的時候，乃是被主懲治，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並非我們如果論斷，就不能得救。這裡神的審判，意思就是：神要監察、審判我們所作的判斷，看我們作的判斷是否合神的心意。我們既然已經知道了作正確判斷的途徑，那麼關於負面的教導，就當作為我們的提醒。不要隨意地作不正確的判斷，不然就會被神懲治管教。

4. 結語

作正確的判斷，就是要對神、對人有合神心意的態度，靈命長進，按照聖經的標準、隨從聖靈的帶領。這些理論都是我們所知道的，並不困難。但是實行起來，卻是一生的學習。我們知道神的心意，就是要我們靈命長進，被模成基督的樣式。羅馬書 8:28-29 我們曉得 [神使] 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那些按他旨意被召的人。因為那些他預先所知道的人，也預先定下被模成他兒子的樣式，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首生的。當我們靈命長進，我們就更能作正確的、合神心意的判斷。盼望神照祂自己的話語，將祂的旨意成就在我們每一個人身上。





作神的好兒女

有義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心、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
羅馬書 Romans 8:1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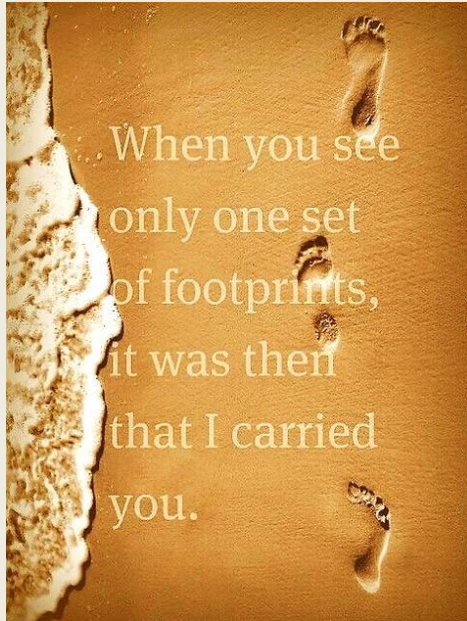
感謝神再次使用我作祂的器皿，今天與大家分享的題目是作神的好兒女。

神是我們的天上的父親，地上的父親是生下我們的人。追溯我們父親的祖先又是誰呢？由聖經創世記中的記載，我們知道，神創造了亞當，而亞當就是我們人類共同的祖先。約翰 1:1-3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物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所以上帝是我們人類共同的天父，然而世上很多人卻不願相信，這世界是神的創造，是在神的掌管之下。他們也不認神是他們的天父，不接受耶穌的救贖。

約翰福音 1:9-12 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祂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世界卻不認識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神真是我們人類的天父，若我們不認這位天父，不接受神為我們所預備的耶穌的救贖，那我們就不能成為神的兒女，也就不能擁有聖靈的內住，無法在靈裡重生。羅馬書 8:14-16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聖靈內住同證我們和天父有如同父親與兒女的關係，但人若不相信耶穌，沒有聖靈內住，我們與神就沒有父親與兒女的關係了。



以賽亞書 49:15 婦人焉能忘記他吃奶的嬰孩、不憐恤他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從這節經文我們可以體會天父的愛。有一首詩，



描述一位基督徒與神的對話：有一天晚上，我做了個夢；在夢中，我和上帝在沙灘上同行。這時天空浮現了我一生所度過的情景。當每一幕出現的時候，我可以看見沙灘上出現了兩行的腳印。一行是我的，一行是上帝的。當人生最後一幕出現在我眼前的時候，我回顧沙灘上的腳印，赫然發現在我人生中有許多時刻，沙灘上只有一行腳印。而那正是我最低潮，最哀傷的時刻。我問上帝說：『主啊，當我決定跟隨祢的時候，祢不是應許要一路與我同行嗎？可是我發現，在我人生最難過的時候，沙灘上怎麼只有一行腳印呢？我不明白，為什麼在我最需要祢的時候，祢卻離我而去？』上帝回答我說：『我親愛的孩子，在你受試煉的時候，我從沒有離開你。你所看見的一行腳印，正是我抱著你走過的。』

羅馬書 8:35 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飢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羅馬書 8:38-39 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天父對我們的愛是永不離開，永不改變、永不放棄的愛。就像我們做父母對兒女的愛，我們人的愛，有時會變成溺愛，但天父不會溺愛我們，祂會管教我們，讓我們學功課。這愛只有在我們因著聖靈內住時，神的兒女們才能領受的。當我們還沒成為神的兒女時，不會認為我們今日所擁有的，是因著神的恩典，是出自神的愛，會把成就歸功於都是靠自己的能力得來的。就像前面的小詩，我們以為是憑自己獨自走過了各種的試煉與苦難。而忘記，其實天父掌管萬有，我們都是在神的恩典之下。

那天父對神兒女的期望是什麼呢？

1. 希望我們在靈裡長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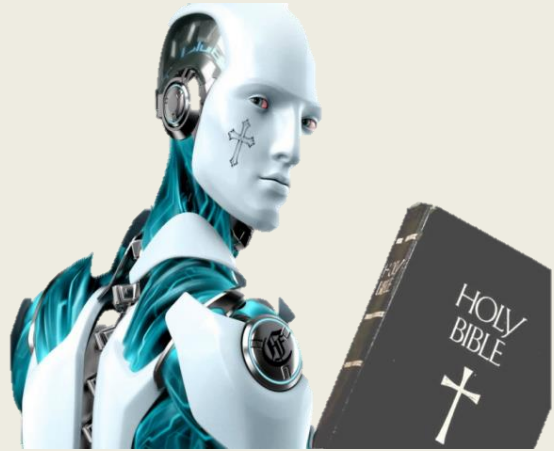
就如世界上的父親，當我們把兒女生下來後，我們會希望兒女能長大成人，能夠與父母繼續保持良好的交通，能藉著順服父母的旨意，來回應對父母的愛。同樣的，當天父借耶穌基督的救贖，使我們在靈裡重生，而成為屬靈的嬰孩。神希望我們能在靈裡長大，" 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

那神使用什麼方法使我們靈裡成長呢？我想到世界上的父母，用奶來餵養嬰孩，神也藉著教會的一些比較初階的靈糧來餵養我們初信的弟兄姊妹。並且藉著每週的查經和主日學，使我們能夠有系統的吸取神國的養分，而能漸漸長大。藉由禱告會，讓我們學習如何向神禱告，使用教會的弟兄姊妹的交通與團契聚會，使我們領會到在主裡的彼此相愛，並經歷與弟兄姊妹一同敬拜神的喜樂。

我是在辛辛那提大學讀碩士時參加唐崇榮牧師的中西部冬令會信主的，回到校園之後，我們參加了學生團契星期六早上的弟兄禱告聚會，在那聚會中學習與神在禱告中相交，也藉著禱告，感受到弟兄間的愛與扶持。我和 T 更是喜愛星期四晚上的家庭查經聚會，那時我們的聚會都是在同學的宿舍中舉行，因為學生沒什麼家具，通常都得席地而坐，但我們卻覺得很舒服。在查經結束後的交通時間，也讓我們非常地期待，因為那些手藝好的姊妹，一定帶許多拿手好吃的點心來分享給大家。我們查經後的交通經常從晚上九點半開始，一直持續到十一點多，大家才依依不捨的回家。記得那時，星期日早上的主日學初信班，是由教會長老親自來帶我和 T，讓我們奠立了在主裡的根基。當時雖然不完全明白主日講台的信息，但卻培養了我們的一個信念：星期日就是得到教會聚會，因為這是主日，是我們來敬拜主的日子。除非是生病得厲害，怕傳染給教會弟兄姐妹，否則我們星期日一定到教會敬拜主。有時遇到兒女生病，我們夫妻就留一人在家看小孩，另一個就到教會敬拜。我們的女兒自從滿月之後，就持續每周到教會聚會。從小他們就知道星期天是要到教會敬拜，所以任何學校或同學的交誼活動，若是碰到星期日早上，他們就主動地回絕邀請，不去參加，因為他們要去教會。聖經告訴我們不可停止聚會，這是我們身為天父兒女最基本的要求。初信的基督徒，若能按時參加各樣的查經與主日聚會，天父就會幫助我們在教會的大家庭中漸漸成長。

2. 能夠明白天父對我們的旨意

當兒女漸漸長大時，我們就要教導與培育他們。同樣的，天父也是藉著聖靈的內住和聖經的啟示，來教導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正如我們希望自己的兒女能夠聽從教導，遵照我們的心意而行。天父也要我們能遵行聖經的教導，順服聖靈的帶領。若是天父把我們做成像機器人一樣，把聖經做成一個 CD，把聖靈做成像 Apple 的操作系統，放在我們的裡面，那我們就都能百分之百遵照神的旨意去行了。



但我們的天父，不要機器人，祂要的是有生命，有思想的活人，神要的是能夠明了祂的旨意，能與祂交通並回應祂愛的兒女。從我們與兒女，父母的關係中，我們能了解，雖然親為父母，兒女，若是沒有經常的交通與相處，父母兒女中間，就不知對方在想什麼？對方喜好什麼？同樣的，我們作神兒女的，若沒有在聖經上下功夫，從聖經中來認識天父，藉著禱告與天父有交通，我們就很難明了天父在我們身上的心意。天父除了讓我們由聖經中來認識祂之外，天父也要我們在經歷上認識祂。神藉著 世上各樣的環境與事件來使我們學功課，很多時候，聖經上講的教訓道理，我們都懂，但我們就行不出來。天父就會使用我們身邊的人、事、物，讓我們從實例中學習祂要我們學的功課，神對我們是很有耐心和愛心的，學校的功課，若是兩次不及格，我們可能就沒機會再修了，但神的功課常常是要我們學到及格為止。

我來分享一個我學功課的經歷；在美國工作的第三年，我就擔任了公司工程部的機械科經理，底下帶了四位同仁，那時我年輕氣盛，要求很高，有些同事常被我罵得狗血淋頭。有一位教會的弟兄也在我的部門，他也常被我訓斥，後來他將這些告訴了教會的其他人，之後我就避免和教會的弟兄一起共事，以免影響弟兄之間的感情。有人在暗地裡叫我是錐子，就是到處刺人的意思。從 1998 年到 2008 年之間，神讓我從管理一個一百五十人的工廠，和十個總部的幕僚的主管，變成只管一個幕僚的採購。神讓我看到自己的驕傲，忘記自己應當是一個在職場中有見證的基督徒。神藉著 我在職場中的失意，讓我學習謙卑、愛心、耐心的功課。但是如果各位弟兄姊妹，覺得我

今天好像還是不夠謙卑，不夠有耐心，我想那是各位弟兄姊妹不曾認識十幾年前的我。

我們對天父愛的回應，就是要做神的好兒女。我們要如何才能做神的好兒女呢？以下我列出了五項：

1. 研經與靈修

當我們想到天父對我們的恩典和愛，就該以作為天父的好兒女來回應，因為天父喜愛我們都能在靈裡長大，追求靈命上的進深。有些弟兄姊妹，他們從來不錯過任何一次的崇拜，我非常欽佩他們的忠心。除此之外，天父也



期望弟兄姊妹，能在神話語上扎根，在知識上更認識神。除了靈修與讀經，教會的查經和主日學也提供了很好的機會，讓我們可以更明白神的話語。我的女兒都去上大學，離開家了，我和 T 都希望小孩能天天打電話來與我們聊聊，我們的天父又何嘗不是希望祂的孩子能與祂天天有交通呢？

可是在忙碌的生活中，要能夠每天有靈修禱告的時間似乎很難。建議大家可以每天讀一段糧命日糧和聖經，並有一點禱告，來作每天的操練，培養我們靈修的習慣。常常藉著這樣的交通天父會把祂要給我們的話語賜下。

我也在一本靈修的書籍中看到一段文章，我願意在這裡與大家分享；作者提醒「我們不可以用外在的事奉來衡量自己的靈性，否則就會落入沒有神同在的服事。有時候讀經、禱告...等，所謂屬靈的操練，目的多在維持事功，而少在供應自己的靈命。例如，禱告是為事工而求，讀經是在找講道題材。問題是，儘管自己靈裡很虛弱，可是事工仍舊能夠發展。」從上面的這段話，給了我很深的感觸，讓我認識到我不管做任何教會的服事，例如站講台、或帶查經、教主日學、或當小組長、執事、長老，都不能讓我更屬屬，當我追求屬靈的動機是教會的職位或別人眼中的評價，那麼我在神眼中，就不再是那真正討神喜悅的兒女。我們追求屬靈的動機，應當是於對天父愛的回應，並願意更像神的兒子耶穌。如此，我們在服事中才不會覺得自己做得好苦，產生為什麼其他弟兄姊妹都不幫忙的抱怨。上面的道理，可能不是每位弟兄姊妹要學的功課，但我知道那絕對是我的功課，我也還在學習。所以下次，各位看到我在廚房洗碗時，請絕對不要來跟我搶，因為我正在學功課。

2. 對聖經的話語認真，並愛我們的天父。

女兒們小時候我陪她讀過一本書，書名叫「WWJD」--- What Would Jesus Do。是由很多的短篇故事匯集的，談到在很多的情境中，如果是耶穌，祂會怎麼做。其實那書雖是為小孩子寫的，我也從其中獲益良多。神在聖經中有很多的教導，我們也念了，在主日講台也常常提到，主日學和查經班也曾討論，我們採取的態度，是不是對那些聖經的教導都認真地思考作出回應呢？還是只對容易做到的就去做，至於比較困難的要求，或因我們的個性不願意去作改變，就對天父說對不起呢？其實，我們沒有做到神話語的要求，是我們自己的損失。在提摩太後書 3:16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對我們有益的事，我們不去做，不是我們的損失嗎？另外我們的兒女，如果對我們的諄諄教導，充耳不聞，也不去做，恐怕父母也不會高興，那就不能說是愛父母了。耶穌也在馬太福音 22:37 說：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若是我們真愛我們的神，我們的天父，我們就當對天父的話語認真，並願意遵行祂的話。

3. 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常常認罪悔改。

哥林多前書 10:12-13 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我們在世界上生活，天天都有試探。就拿 W 教授每季會有一個週末到教會授課為例，我自己就常常被肉體的聲音所試探，那聲音告訴我說：你上了五天的班了，週末需要休息，反正你去上課，也可能累到打瞌睡，倒不如在家睡覺，上次查經班就查過約翰福音，應該都差不多。這些從肉體來的藉口，就在我腦中與聖靈的感動作拔河。感謝主！最近這幾年，大部分是聖靈的感動戰勝了肉體的聲音。但若是偶爾我們讓肉體勝過聖靈的感動，就應該來到天父面前，懇求祂的赦免並且認罪悔改。天父是慈愛又有憐憫的，祂一定給我們回頭的機會，也要幫我們在一下個試探來臨時，藉著聖靈的引導能夠戰勝肉體的軟弱。

4. 愛我們天父的大家庭，愛弟兄姊妹。

弟兄姊妹在教會中相親相愛，是討祂喜悅的，約翰福音 13:34-35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在教會中真是

要像天父與耶穌愛我們那樣，來愛弟兄姊妹。因為弟兄姊妹同是蒙恩的罪人，蒙恩是形容詞，罪人是主要的名詞，所以教會是罪人的組合，不是好人的組合。您說那個教會沒問題？但神的恩典真正夠我們用。我每週來教會都能感受到弟兄姊妹的愛，但上週卻是最深的一次體驗；上週六，在我們公司的海灘野餐聚會中玩排球，不慎把我後大腿的肌肉拉傷。只記得受傷當時我聽到後腳肌肉「啪」的一聲，我心裡想，完了！肌肉斷了！當場就痛到幾乎不能走路。隔天來到教會時，才從門口跛著腳坐到位置上，就有好多弟兄姊妹來關心我。神還特別讓 G 姊妹 A 弟兄來幫助看顧我，上週真是充充滿滿的體會到弟兄姊妹的愛。不過請弟兄姊妹千萬不要為了體會弟兄姊妹的愛而學我，那真的很不好受。另外我們也要愛那些慕道友，因為他們將來都可能成為我們神家裡的弟兄姊妹。

5. 信心依靠天父

最後在談到信心前，我來分享一個小故事；有一個房子失火了，父親急忙將孩子們搭救出來，但是還有一個七歲孩子，名叫卡爾仍被困在樓上。父親將幾個孩子帶到安全地方以後，立刻回去搶救卡爾，但樓梯已經燒著了，不能上去。於是父親立刻在街上大聲呼叫：『卡爾，快從窗戶跳下！』卡爾聽見，就從窗戶爬出，但是雙手卻緊握窗戶邊緣，不敢放手。卡爾的小身子懸掛在窗外，非常害怕地叫著：『爸爸！我看不見你，我不敢跳下來。』父親說：『放手！跳下來，不要害怕，我必能接住你。』卡爾雖然聽見父親的話，仍然不肯放手，直到火燒到窗戶，兩手感覺到灼熱時，這才鬆手。當下卡爾就從樓上窗口掉落在父親的懷裡，平安無恙。其實天父早為我們預備各樣的拯救與幫助，但我們卻常常不敢放手信靠耶穌，信靠天父，而將重擔與危難緊緊的抓在手上，而不讓神來接手，讓祂來幫助我們。但願我們都不要像卡爾那樣，而是能儘早相信神，依靠祂，讓我們能學習放手，躺臥在天父溫暖的懷抱中，享受天父的愛與保護。



恩主！我們是祢的孩子，我們願意成為祢的好孩子。但是我們時常軟弱，雖然明白祢的心意，但是卻無法遵行，求主幫助我們，讓聖靈復興我們，從今起作天父的好兒女，直到見祢面時！



鄉音團契見證分享

劉敬原

我出生於基督教家庭，從小就信奉主耶穌，是經歷過文化大革命的那一代。2009 年來美國之前，我的兒子突然去世，這樣的傷痛驅使我更迫切地依靠神。神的愛讓我非說不可，這樣才能讓更多的人相信神是真真實實的存在。今天我要分享的有兩部分；第一部份是主愛在我家，第二部份是在主愛裡成長。

當我和李偉從上海準備要來到美國之前，兒子曾經提出希望能把我們的孫子帶到美國的心願，之後他因心臟病突發而去世。這件事情我一直放在心裡禱告，來到美國找到了這間教會，也在 2009 年九月二十日在這裡受洗。當我在困苦的環境中等待時，記得有一個姊妹提醒我；不是神沒有答應你，而是神的時間表還沒到。如今孫子也如願地來到美國唸書，我們經歷了那麼多主的愛，我一定要把它述說出來，使大家都能得到幫助。

主愛在我家

兩年前搬到北加州，在 2014 年 5 月 18 日，我們出了一個車禍，責任是在我們。記得那天為了找櫻桃園去摘果子，因為一邊開車，一邊看地圖找路，一個不小心就沒有看到 stop sign，左轉彎時就與對面來的卡車相撞。當時我並沒有覺得太害怕，因為心中有神。還好身上一點都沒有受傷，但是車子的前半卻受損得很厲害。神真的保守了我們，在那千鈞一髮之際，要不是神的看顧後果不堪設想。

又有一次，媳婦來訪，我們想帶她去紅木公園，開在高速公路上，準備換車道時，右後方車輪突然爆胎。大家都知道在高速公路上爆胎是非常危險的，當時因為知道有神的同在，所以讓我們能安心。一位弟兄替我們換了備胎，之後我們就繼續上路了。在這兩次的車禍當中我們完全沒有受傷，

就連車上的其他乘客也沒有受傷，這完全是神的保守。真的要感謝神，祂在危難中救了我們！



現在我所住的地方，房東家裡種了許多的果樹。有一天我想要幫助他們修剪一下果樹的枝幹，這完全是出自於愛心想要幫助別人。我拿了梯子爬到樹頂正在專心的修剪，一不小心梯子倒了，我整个人就從樹上跌落下來，神再次保守了我，依我的重量從那麼高處掉下來，可能會傷得很重，結果我只有手部瘀青，其他身體完全沒有受傷，真的感謝神！因為摔落在一個花盆上，聲音很大，李偉跑出來看發生了甚麼事！我想以後不要老是考驗神了！看神幫不幫忙！（笑聲）

剛搬到北加州，我們租的房子，因為屋主自己要搬回來住，於是我們就必須開始找房子。教會的弟兄姐妹也替我們禱告，並且幫忙找尋住處。結果有人告訴牧師他們有房子要出租，房東一週只有星期六、日會回來，其他時間都與孩子們一起住。他們用非常低廉的價格將房子租給了我們，房東夫妻倆都是虔誠的基督徒，在我們困難的時候就伸出了援手來幫助我們。在我們有需要的時候，我們禱告，神就應允，祂是我們隨時的幫助。

孫子剛從中國來美國念書時，他應當念八年級，但考慮他剛來美國對英文完全不懂，所以我們就讓他先讀七年級。神就預備了一對夫婦來幫助他，他們待我的孫子就如同自己的孩子一般，不論是在功課上的幫助，或是帶著他一起出遊，與他們的孩子一起去滑雪，讓我的孫子也享受到家庭的溫暖。真的感謝神！剛開始孫子的成績都是 D 和 C，我鼓勵他第二學期不要有 D，之後我又鼓勵他第三學期就把 C 除去...。現在他的成績全部都是 A 了！感謝神一切的預備！孫子和兒媳婦目前也都適應了美國的環境。

在主愛裡成長

主既然這樣愛我們，我們就要向外宣傳。即使在極困難的時候，我從未有活不下去的感覺，因為一切都有神的預備，也一直都有人不斷的在幫助我。主讓我們經歷祂的大能與恩典，我們就要帶領人來信主。我們不斷的向兒媳婦和她的先生講述神的恩典，結果孫子、兒媳婦還有她的先生都信了主。

今年的五月三十日，我們教會有七位弟兄姊妹去墨西哥五天短宣，兒媳婦與孫子都參加了；他們去了那地的收容所，探訪了無家可歸的人。孫子回來也與我們分享他的短宣心得，看到他在主裡的成長，令我們欣慰。

我們在教會也參與了服事，李偉擔任領詩、幫助電腦維修、主日放投影片、並且也是教會的執事。我有一個愛主的心，在教會負責準備飯食。每季輪流帶食物，我總是登記兩次，多爭取一次服事的機會。我常說李偉的恩賜是他嗓子好，而我就是勤勞會幹活，能做吃的。我在做包子、韭菜盒、粽子、餃子時，一切食材用量的拿捏都是用估計的，然而做出來的成品口味也都剛好。看到弟兄姊妹大家吃得開心，我的心就滿足了。



神的愛有多麼高！有多麼深！看不到摸不著，但確實存在。與大家分享三處經文：

彼得前書 1:3 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 神！祂曾照自己的大憐憫，藉著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重生了我們，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

詩篇 89:1 我要歌唱耶和華的慈愛，直到永遠；我要用口將祢的信實傳與萬代。

詩篇 91:14-16 神說：因為他專心愛我，我就要搭救他；因為他知道我的名，我要把他安置在高處。他若求告我，我就應允他；他在急難中，我要與他同在。我要搭救他，使他尊貴。我要使他足享長壽，將我的救恩顯明給他。

李偉的分享：

離開了我們的教會兩年，搬到了北加州，期間感受到神真的愛我們，給我們這麼多的恩典。即便我們有那麼多的罪，雖不配得，但是卻蒙受著主極大的恩典。神所給的是遠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不論是在租房子、醫療保險、公民考試，聖靈都時常的提醒與幫助我們。今年二月我們送出了申請公民的表格，雖然好多的地方填錯了，但是卻也順利的安排到面試。第一次雖然沒有過關，靠著神一步步奇妙的帶領，第二次我們夫妻倆都順利通過了。我們去年申請老人公寓，今年去查也快排到了，神再次為我們開路。凡事我們都存著敬畏神的心，誠實不貪心，知道神給我們的一切都是夠用的，並且為祂所有的供應心中充滿了感謝。盼望很快就能夠再回到這裡。



人生下半場

八月十三日的恩光團契聚會，請到了梁啟文和張瓊雲夫婦為講員，他們是台灣鄉福的長宜宣教士，目前在嘉義六腳鄉蒜頭教會的六腳福音中心服事。同時也是美國加州正道神學院基督教研究碩士班學生，趁這次回美國修課的期間，經由洪黃麗薰師母的推薦，與恩光團契的弟兄姊妹分享”人生下半場”這個切身的主题。

梁啟文、張瓊雲夫婦在台灣完成大學教育，1985 年結婚，隔年赴美深造。在 1994 年聖誕節一起受洗歸入主的名下。許多人的前半段人生，都花了很多時間在盡義務、養育兒女、或追求別人的肯定。下半生要做什麼呢？如何來用神給我們剩下的日子呢？下半場的人生，所指的是從什麼時候開始呢？對啟文弟兄來說，下半場的開始就是兒子大學畢業那年。也許是因為受到父親的影響，在他大學畢業後，父親就選擇提早退休，為了去做想要做的事。啟文弟兄也盼望在兒子大學畢業後，能做一些自己想做的事。

雖然福音傳到台灣已經 150 年了，但基督徒的比例卻不過是百分之五，在鄉村就更少了，這帶給他們夫婦心裡一個極大的負擔。自從參加了 1997 年於紐約長島華人靈命進深會，啟文和瓊雲夫婦接觸到台灣鄉村福音佈道團 (Village Gospel Mission) 的事工。鄉福異象是：

- (1)福音遍傳台灣鄉村，為主得門徒。
- (2)繼續在需要福音的鄉村開拓建立教會
- (3)鼓勵福音移民，提早退休投入福音老師下鄉服事
- (4)向教會傳遞鄉村福音異象，喚起關心並支持鄉村福音的事奉。

2008 年參加體驗營，就是啟文和瓊雲為順服神呼召所跨出的第一步，也是為兒子大學畢業後就可以開始人生下半場的計畫鋪路。2015 年因神的催逼，夫妻二人更同心迫切禱告，清楚神的呼召後，就決定賣掉房子，辭去工作，離開居住近三十年的美國，回到了台灣，正式加入鄉福服事的行列。

鄉福的神聖的目標就是：“一生一教會”。教會的建立是神國拓展最好的策略，一群願意順服呼召的基督徒，走入鄉間，藉著建立教會把福音帶到社區裡面，就能幫助鄉間的百姓，藉著福音的大能改變他們的心，進而脫離民間宗教的束縛。

鄉村福音工作多半是從課業輔導開始，要先與小朋友建立良好的關係，在輔導功課之餘，利用聖經故事來傳基督的福音。兒童與青少年因為比較不受民間信仰的影響，所以他們小學畢業後比較可能被帶領進入青少團契。目前啟文和瓊雲夫婦課輔班上有十五位小朋友，校長稱他們是“福音班”，課輔班深受學校、鄉公所、村民和家長們的肯定。

嘉義的六腳鄉有二十五個村，每個村都有一個大廟。正如馬太福音 9:35-38 所說：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在會堂裡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又醫治各樣的病症。他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做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真是，求神預備工人，因為莊稼已經成熟了。

請弟兄姊妹為啟文和瓊雲夫婦在鄉福的服事代禱，求神打開福音之門，讓他們藉著輔導小朋友也能進一步接觸到家長，將基督的福音帶進社區。每年十一月鄉福會舉辦體驗營，是為四十歲以上的壯年人所預備的，鼓勵對宣教有負擔的弟兄姊妹參加。

瓊雲姊妹分享了她的心路歷程：

呼召到差遣

2008 年參加了鄉福壯年體驗營後，感覺神宣教的呼召時而出現，到了 2014，尤其去年 2015 越來越強烈，且神給的異象就是南台灣的鄉村。只是要如何跨出去呢？房子、孩子、教會的全職服事...。

從害怕、矛盾到順服

就像神呼召基甸時，他向神以羊毛來求應證一樣，我也向神求應證。神也藉著祂的話語和環境幫助我一步一步的順服在祂的旨意當中。

首先，啟文的工作被資遣，我禱告求神不要讓我們因為失去工作才要回台灣。走在路上時神也讓我看到一些標語 ”Move forward, do not be afraid” 而備受鼓勵。靈修讀經時也讀到路加福音 12:32-33 你們這小群，不要懼怕，因為你們的父樂意把國賜給你們。你們要變賣所有的賙濟人，為自己預備永不壞的錢囊，用不盡的財寶在天上，就是賊不能近、蟲不能蛀的地方。和路加福音 18:22 耶穌聽見了，就說：「你還缺少一件：要變賣你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後來我們準備賣房子，當啟文全職在家把房子整理好，準備上市時，他馬上得到另一個新的工作。我心裡想：若是房子賣了，就是該辭職的時候了。根據當時我們居住地區房市低落的景況，房屋仲介估計三個月的時間能賣出算是很不錯了，而我們的房子卻一個月就成交了，可算是個奇蹟，這也是神的安排。二年半在教會的全職服事，幫助牧師做行政工作，牧師也捨不得放我走，我也實在無法就這樣離開。但耶和華以勒的神已預備了一位非常好的姊妹來接手，解除了我心中的顧慮。神說，“信的人必看見神的榮耀”。

交託、信靠、與神同工

回到台灣後，發現小鄉村孩子有不少是在隔代教養、單親或外配的家庭中成長。因某些愛的缺乏，反應在他們的個性和行為上，使我們常有挫折感。但神提醒，“不靠勢力，不靠才能，乃是倚靠耶和華的靈方能成事。”我們是與神同工的，在祂豈有難成的事。深知每個小孩在神眼中，都是何等寶貝，神愛他們。當我愈加體會神的心時，神就把基督的愛更多充滿我的心，使我能以愛和智慧來陪伴他們。

神掌管我們的道路

曾在一次的禱告中，神給了兩個意念：(1) 列上 19:7 ”起來，..當走的路甚遠”，鼓勵我要堅強往前 (2)在照顧這些孩子時，我也會想到自己的孩子心靈上的需要，但卻無法在他們身旁陪伴。神賜下以賽亞書 49:15 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應許祂必會看顧我的孩子。感謝主！服事主的路，有苦有甜，但知道我們的道路在神手中，祂必要引導，看顧和保守。

上半場是下半場的預備

歌羅西書 3:2-4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基督是我們的生命，他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他一同顯現在榮耀裡。神用我們的人生上半場來裝備我

們，無論是在服事上或藉著環境的磨練，讓我們的信心經過試煉就更堅固，並要我們以祂的國度為念，使我們在人生下半場依然仍被主使用。



夫妻同心

傳道書 4:9 下 - 10 上 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若是跌倒，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在夫妻的關係上，神更新了我們的生命，使我們學會了愛和尊重，我們如今才能同心的服事主。在鄉村服事時，每當我軟弱時啟文剛強，當啟文軟弱時我剛強。我們能在服事的道路上彼此扶持，夫妻同心何等重要！這次暑期返美修課及探望孩子，特別告訴女兒和兒子，遠離他們到台灣鄉下服事是因為順服神的呼召，希望孩子們好好生活，讓我們在服事上沒有後顧之憂。每個人都有放不下的地方，兩個孩子是我們最放不下的，但深信把他們交在神的手裡是穩妥的，因為神會比我們管得更好。

聖靈引導的生活, 活出神的命定

瓊雲姐妹最後用腓立比書 3:13 與弟兄姐妹共勉: 腓 3:13 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神對我們每個人都有一美好的計劃，跟隨聖靈引導，與神同工，活出神在我們身上的命定。

VGM 鄉福奉獻制定如下:

- (1) 北美弟兄姐妹奉獻給鄉福, 請將支票郵寄以下地址:
Village Gospel Mission, P.O. Box 18850, Stanford, CA 94309
若採信用卡奉獻, 請直接上鄉福網站 www.vgm.org.tw
- (2) 傳道同工(鄉福支薪): 不接受個人奉獻
- (3) 宣教士(不支薪): 奉獻給個人, 須註明宣教士名字



週年紀念

書念

又到了夏末秋初的九月，也是Peninsula Community Church和南灣福音基督教會一年一度的聯合禮拜的日子。這一天，不僅對兩個教會來說是一個盛大的聚會，對於我，更是一個意義獨特的紀念日。去年的今天，我第一次走進這個陌生的地方，而此時此刻，我確信，這是我屬靈溫暖的家。

說起找到這間教會，最初是一種偶然；那時我住在距這裡一個多小時的 Newport Beach，因為要搬家的緣故，所以想找個離新家近一些的華人教會，經過搜索，按圖索驥來到這裡。最初來到這個教會時，覺得這裡簡單的有些簡陋，當天正巧是與隔壁 PCC 的聯合聚會，因此無法對這個教會有相對完整的印象。所以，抱著再看看的心情，第二週，我又來了。到現在我依然記得當時讓我做自我介紹時滿屋子溫馨的掌聲，以及散會之後很多弟兄姊妹由衷的歡迎，我忐忑的心情踏實了好多。

我是家族中的第三代基督徒，從小受洗信主。在國內時，我的信仰應該是堅定的，我確信我信的這位神創造了世界，我確信上帝差遣祂的獨生愛子降世為人，為世人釘十字架受死做了挽回祭，我也確信有一天神會再來。對於聖經，我從小在父母的要求下背過很多章節，但僅僅是記憶而已，我沒有完整的讀過一遍聖經，更談不上有系統的學習。我一直以為信仰是個人心靈的追求，與他人無關，與形式無關。我也禱告，也去教會做禮拜，但是，僅僅是星期天而已。到了教會，每次我都是坐在教堂的最後一排，安靜的聽道，快速的離開。至於教會的查經班，禱告會，我從來沒有參加過，甚至，和教會的任何人都沒有過交流，我不覺得這有什麼不對，也從沒想過真正的基督徒應該有怎樣的生活。直到去年九月，我來到南灣福音基督教會…。

一年的時間，不是太長，但是，對於我來說，無論是思想上還是行動上，都有了令人難以置信的改變。從時間上來說，我在教會時間大大增加，每週五晚上的查經，每週日的主日學和禮拜，還有幾乎每個月都會有的主內團契活動，我都參加，更不要說王教授的集中授課，朱長老的聖經人物講解，李長老的基要真理解讀，算起來我一年在教會的時間比我過去十年的都要多。



從思想上來講，我的變化可以說是天翻地覆。我開始覺得，信仰不僅是個人的事，信仰與教會有關，與教會的弟兄姊妹有關，與你對真理的了解程度有關。信主不是不溫不火，不冷不熱的慣性進程，不是受了洗就有了天堂的入場券，只要等待就可以。要明白所信的，並且有與之相稱的行為，按照聖經的教導生活，是需要漫長的學習效仿過程。教會也不是一個建築物，教會是幫助信徒生命成長的屬靈的家。弟兄姊妹也不僅僅是基督徒彼此之間的一種特殊稱謂，弟兄姊妹是能互為肢體，在教會中各有各的功效，並且互相體恤，又同心合一。

今日的我，每天會禱告並且開始寫禱告日記。我為我的家庭禱告，也為教會禱告，為我的親人禱告，也為教會的弟兄姊妹禱告。現在每一次查經聚會，我會記筆記，寫心得，並且時常對照省察自己的行為。對於聖經，總覺得自己實在是貧乏，渴望了解更多。在弟兄姊妹的鼓勵下，我開始學習帶查經，查資料，反復讀，思考聖經與生活的關係。現在每天的生活從感恩開始，以感恩結束，滿有充實和喜樂，我從來沒有這麼真切的感覺到神的同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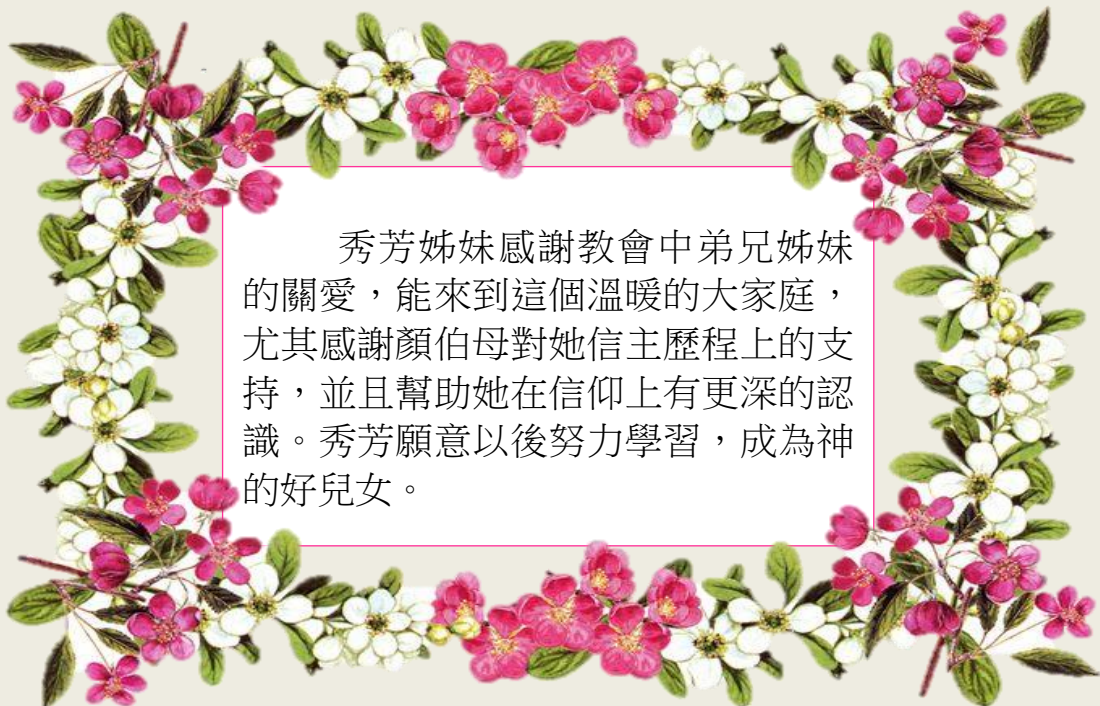
我知道一年來的變化，都是神對我極大的恩典，是祂在我心裡作工。我知道神帶領我來到南灣福音基督教會，這個教會信仰根基的深厚使我受益。在眾多弟兄姊妹身上，我看到了甘心樂意服事主的榜樣，也看到了自己的軟弱和欠缺。我常常會想，語言再豐富，也無法窮盡表達我對這個教會的情懷。感謝神的大愛，世間最寶貴的教會被我找到了，這是我靈命甦醒的地方，也是我生命成長的家。

受浸感言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
（或譯：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 馬太福音 28:19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我們若在他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也要在他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 羅馬書 6:3-5

教會於七月十日主日下午為秀芳和袁鸞兩位姊妹舉行了受浸禮。兩位姊妹在眾人面前承認並見證她們的信仰，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為她們個人的救主和生命的主宰。人人都會記得胎出母腹的第一個生日，基督徒受洗的日子就如同人生中的第二個生日，也是一個應當記念的時刻，眾弟兄姊妹也為她們一同歡喜快樂。受洗更代表與基督一同復活，是一個新的生命的開始。不僅要記念，也要自我鞭策和提醒；願這新生命在主的愛中，繼續成長，並且在知識和經歷中更加認識神。



秀芳姊妹感謝教會中弟兄姊妹的關愛，能來到這個溫暖的大家庭，尤其感謝顏伯母對她信主歷程上的支持，並且幫助她在信仰上有更深的認識。秀芳願意以後努力學習，成為神的好兒女。

袁彎姊妹的見證：

首先要謝謝大家來參加我的受浸典禮，三年前第一次來到這個教會，雖然之後很少出現，但是大家都沒有忘記我，這令我很感動。因為搬遷，所以我目前住得很遠，但是我還是堅決要在這個教會受浸，相信這是神的安排。我自從 1996 年經由奶奶的帶領下開始接觸基督信仰，那時年紀小並不認識神是誰，也不知道為何要信主。那一年對整個家庭來說是困難的一年，看到奶奶每次去教會，就在講台前跪著禱告，當時我並不明白她為什麼那麼痛苦，也不知道她為何要信主，但我唯一知道的是信仰帶給奶奶很大的安慰。後來爸媽和兄弟姊妹都信了耶穌，我雖不懂，但卻知道這是奇妙的主的帶領與安排。奶奶過世之後，我與信仰之間就少了一種銜接的力量，也因此漸漸遠離了神。後來我們家庭中也出現了波動，之後媽媽信了耶穌，將生命奉獻給主，這帶给了我一個轉變，促使我再認真地思想信仰的問題，而能重新回到主的懷抱。就在我來美國的第一週，我便造訪了這間教會。在這裡我認識了許多很好的弟兄姊妹，給我很多關懷。在接觸信仰的二十幾年中，看到教會裡的弟兄姊妹都很勤奮追求，但是自己卻是一直在漂浮，靈命也停滯不前沒有成長；對我來說受洗是遲早的事，思想之後，就決定受洗了。感謝大家對我的支持與鼓勵！

感謝父神所預備的救恩，讓凡願意接待耶穌基督為主的人，都能罪蒙赦免並得救贖，在基督裡成為一個新造的人，因為舊事已過，一切都是新的了。如今秀芳和袁彎兩位姊妹的生命將有一個嶄新的開始，是一個有盼望、有平安、蒙神祝福的新生命的起頭。



靈修手札



晨禱分享

星期天早上的禱告會，帶領的弟兄首先以“耶穌領我”這首詩歌，將大家帶入敬拜中，之後每位參加者分別作了簡短的感恩讚美禱告。接著又唱了一首詩歌——“活著為耶穌，真平安”，引入分享。

弟兄說：奧運會期間，從電視轉播的開幕式上，可以看到從各個國家來參加的運動員，臉上洋溢著喜悅萬分的笑容，一邊揮舞著自己國家的國旗，一邊興奮地邁進會場。但我注意到只有北韓的選手們却是面無表情，十分木訥地進場，從他們身上完全看不到興奮歡樂，反而讓人看到的是長期受到極權統治影響下的僵硬的生命。

令我不禁有所醒思，基督徒所擁有的是怎麼樣的一種生命呢？馬太福音中 5:13-16 主耶穌說：“你們是世上的鹽·…。你們是世上的光·…。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很多年前我的一位好朋友和家人在他們生活最艱難之際，教會中一位弟兄伸出愛心的援手，讓他們全家住在他家裡，一直到我的朋友找到工作為止。因為這位教會的弟兄活出了充滿愛心的生命，讓我的好友和他太太，因為看見了這位弟兄的好行為，深受感動而願意來認識耶穌基督，相信並接受主，受洗成為基督徒。後來我這位張姓朋友成了主內的張弟兄。雖然事隔多年，但這件事留給我深刻的印象，基督徒是用生命的見證來影響我們周圍的人的生命。



腓力比書有兩處的經文寫著：腓立比書 2:1-8“所以在基督裡若有甚麼勸勉、愛心有甚麼安慰、聖靈有甚麼交通、心中有甚麼慈悲憐憫、你們就是意念相同、愛心相同、有一樣的心思、有一樣的意念、使我的喜樂可以滿足。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他

本有 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 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立比書 1:20 照著我所切慕所盼望的、沒有一事叫我羞愧、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

這是保羅在軟禁中面對捆鎖，而從永恆的角度看生命的挑戰時說的：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他身上照常顯大。「照常顯大」exalt 是“高舉”或“放大”的意思，基督徒的生命是一枚放大鏡，要將基督榮美的生命放大給世人觀看，人不能看見基督，但藉基督徒的生命，讓基督就活現在世人的眼前。顯大基督乃是信仰生命自然流露，是無法矯柔做作的，但為什麼我們認識主多年，自認擁有真的信仰，真的生命，真的盼望的基督徒，往往卻無法活出基督。我們是否能展現與蒙召的恩相稱的生命？我們的內心的真實的信仰？反應出我們發自讀經、聚會，明主作見證，用真是基督徒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操練，不僅如此，我們還需要活出我們的信心，用行為來影響別人，這乃是我們基督徒必需深思和付諸於行動的。腓立比書中 2:1-8 節提醒我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生命自然能被建造，流露出馨香之氣，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我們才能影響世人。



最近我的表妹和表妹夫從大陸來探親，我心裡對向他們傳福音有極大的負擔。因為曾和表妹分享過在教會中參加崇拜、查經、團契聚會等等，她非常羨慕我在美國有這樣好的環境來學習聖經，追求生命的長進。這次趁他們在美國能夠停留比較長的時間，希望能藉這個機會讓他們多多體驗一下教會生活，更盼望他們能從我們基督徒的行事為人，看到與世人不一樣的生命，而願意來認識神，並相信接受主耶穌基督為救主和生命的主。這將是他們此行最大的收穫，願神救贖的恩典和祝福能臨到他們一家。



本刊物之版權為南灣福音基督教會所有，若要轉載須經由本教會同意。